

冀政办字〔2020〕183号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人民政府，雄安新区管委会，省政府各部门：

《河北省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工作方案》已经省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0年10月26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河北省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工作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0〕35号）要求，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工作，有效解决企业和群众异地办事“多地跑”“折返跑”问题，切实提高政务服务水平和人民群众获得感，结合我省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深入推进“跨省通办”的决策部署和省委、省政府有关工作要求，坚持需求导向，创新工作理念和制度机制，有效服务人口流动、生产要素自由流动和产业链高效协同，完善事中事后监管，着力打破地域阻隔和部门壁垒，打通业务链条和数据共享堵点，实现企业和群众异地办事“马上办、网上办、就近办、一地办”，不断激发市场活力和创造力，为河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动力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2020 年底前实现第一批（58 项）事项“跨省通办”，2021 年 6 月底前实现第二批（35 项）事项“跨省通办”，2021 年底前，138 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全部实现“跨省通办”（见附表）。同时，再推进一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“省内通办”，推动更多事项京津冀“跨区域通办”。同步建立清单管理制度和更新机制，不断拓展“跨省通办”广度和深度，有效满足各类市场主体和广大人民群众异地办事需求。

三、业务模式

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主要分为“全程网办”“异地代收代办”“多地联办”三种业务模式（如国家有特殊规定的，按其规定）。采用“全程网办”模式的，要依托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（以下简称省一体化平台）实现事项网上办理，并按统一标准对本部门相关业务系统进行改造，确保与省一体化平台无缝对接。采用“异地代收代办”模式的，要建立异地收件、问题处理、监督管理、责任追溯机制，明确收件地和办理地的工作职责、业务流转程序等，确保收件、办理两地权责清晰、高效协同，为办事群众提供无差别服务。采用“多地联办”模式的，要改革原有业务规则，整合申请人办事流程，实现一地受理申请、政府部门间内部协同，申请材料和档案共享，同步建立协同办理工作机制，实现横向互联，纵向贯通。

四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梳理完善通办清单。

1. “跨省通办”清单。省有关部门要根据国家推进“跨省通办”工作要求，主动与相关国家部委沟通对接，逐一明确本部门负责的政务服务事项“跨省通办”业务模式、推进路径和完成时限。同时，按照既定业务模式和时间节点，提出业务需求，快速

推动“跨省通办”工作落地。（牵头部门：省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；责任单位：省有关部门；完成时限：2020年11月10日）

2.“省内通办”清单。省各业务主管部门要不断拓展政务服务事项“省内通办”深度，结合实际，聚焦改善民生、惠企利企，按照国家“跨省通办”业务模式，分别梳理3-5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，重点行业部门要增加事项数量，汇总形成第一批100项“省内通办”事项清单。（牵头部门：省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；责任单位：省各业务主管部门；完成时限：2020年11月10日）

3.京津冀“跨区域通办”清单。省各业务主管部门要结合实际，梳理出京津冀地区高频政务服务通办事项建议清单，并积极与北京、天津市沟通对接，明确实现路径，为区域协调发展提供支撑保障。（牵头部门：省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；责任单位：省各业务主管部门；完成时限：2020年11月10日）

（二）统一业务规则 and 标准。省有关部门要按照“应减尽减”的原则，根据“跨省通办”“省内通办”“跨区域通办”事项业务模式需求，统一规范和优化调整业务规则，逐项明确申请条件、申报方式、受理模式、审核程序、办理时限、发证方式、收费标准等内容，统一办理流程 and 办事指南，同时，对照国家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，推进名称、编码、依据、类型等基

本要素“五级四同”，完善业务分类、办理层级、前置环节等业务要素，推动事项办理规范化运行，实现同一事项在不同地域无差别受理、同标准办理。通办事项须与河北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平台名称保持一致；对未录入河北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平台的，按规定程序动态调整政务服务事项清单。各地各部门在事项管理平台上，对通办事项须全部认领，不得漏项、缺项。（牵头部门：省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；责任单位：省有关部门；完成时限：2021年12月底）

（三）推动“跨省通办”事项落地实施。

1.加强“跨省通办”支撑系统建设。依托省一体化平台，建设“跨省通办”业务系统，支撑“跨省通办”事项落地实施。在河北政务服务网开设“跨省通办”专区，与国家政务服务网“跨省通办”专区互联互通，作为河北省“跨省通办”网上办事主入口，展示通办事项、特色服务、配套政策等，充分利用大数据分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4891

